

PICC 中国人民保险

创立于1949，服务涵盖保险全类别，机构县域覆盖100%。

收费确认时间:2025-05-09 17:33

生成保单时间:2025-05-09 17:34

机动车商业保险保险单（电子保单）



单证查验

产品条款：机动车综合条款（非营业用汽车产品）

保险单号：PDAA202562290000031095

被保险人	临夏市农产品质量安全中心				
车主	临夏市农业技术推广服务中心				
保险车辆情况	号牌号码	甘N25403	厂牌型号	福田BJ5037XXY-XB厢式运输车	
	VIN码/车架号	LVAV2MWB8EJ058348	发动机号	SPB4602	
	核定载客	5	人	核定载质量	495.000 千克
	使用性质	非营业货车	年平均行驶里程	20000.00 公里	初次登记日期
承保险种		绝对免赔率	费率浮动(+/-)	保险金额/责任限额	保险费(元)
机动车损失保险			0.62900000	26000.00	560.62
机动车第三者责任保险			0.62900000	3000000.00	1238.02
机动车车上人员责任保险(司机)			0.62900000	100000.00/座*1座	199.69
机动车车上人员责任保险(乘客)			0.62900000	100000.00/座*4座	486.09
特别提示：除法律法规另有约定外，投保人拥有保险合同解除权，涉及（减）退保保费的，退还给投保人。					
本保单投保人为：临夏市农产品质量安全中心					
保险费合计（人民币大写）：贰仟肆佰捌拾肆元肆角贰分（¥：2,484.42元）					
保险期间：自2025年05月22日0时0分起至2026年05月21日23时59分止					
合同特别约定	1.尊敬的客户：您本次是通过个人代理渠道购买的车辆保险。代理人姓名：江永超。佣金比例、金额：8.0000%、187.50元。联系电话：18394208081。 2.保险期间内，如发生本保险合同约定的保险事故造成被保险车辆损失或第三者财产损失，保险人可采取实物赔付或现金赔付方式进行保险赔付。选择采取实物赔付方式的，由保险人和被保险人在事故车辆修理前签订《实物赔付确认书》。				
保险合同争议解决方式 诉讼					
重要提示	1.本保险合同由保险条款、投保单、保险单、批单和特别约定组成。含税总保险费2484.42元，其中：不含税保险费总计：2343.80元，增值税额总计：140.62元 2.收到本保险单、承保险种对应的保险条款后，请立即核对，如有不符或疏漏，请及时通知保险人并办理变更或补充手续。 3.请详细阅读承保险种对应的保险条款，特别是责任免除、投保人被保险人义务、赔偿处理和通用条款等。 4.被保险机动车被转让、改装、加装或改变使用性质等，导致被保险机动车危险程度显著增加，应及时通知保险人。 5.被保险人应当在保险事故发生后及时通知保险人。 6.被保险人可通过保险人网站自主查询承保理赔信息。				
保险人	公司名称：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临夏州分公司	公司地址：	甘肃省临夏回族自治州临夏市东关社区统办楼东侧	
	邮政编码：	731100	服务电话：	95518	
	签单日期：	2025-05-09	电子保单专用章		
	网址：	www.picc.com			

核保：自动核保

制单：王文雨

6201028249872 经办：江永超

保险条款清单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机动车商业保险条款（2020版）